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本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刘汉民，其妻陈莉及其弟刘国民控制并任职的企业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交易标的为为公司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贷款提供担保。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刘汉民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陈莉为刘汉民妻子，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刘汉民弟弟刘国民控制并任职的企业。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7年6月23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表决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借款及关联方为该笔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数4票，反对票数0票，弃权票数0票。回避情况：关联董事

刘汉民回避表决。

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 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 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刘汉民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新沟桥 13 街坊	-	-
陈莉	湖北省武汉市青山区新沟桥 13 街坊	-	-
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湖北太子山国家森林公园内	有限责任公司	刘国民

(二) 关联关系

刘汉民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任董事长兼总经理，陈莉为刘汉民妻子，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刘汉民弟弟刘国民控制并任职的企业。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因公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拟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贷款，贷款金额为不超过 160 万元整，拟以公司体育训练馆等为抵押物为该笔借款提供抵押担保。同时刘汉民、陈莉、湖北太子山森林资源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次贷款提供无偿担保。最终具体贷款金额及抵押物以最终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京山县支行以与银行签署的贷款合同为准。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的定价遵循市场公允价格，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补充公司经营所需资金，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是合理的、必须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满足公司经营所需，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和其他股东利益，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具有积极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一)《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会议决议》。

湖北太子山狩猎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23日